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AP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9)

公告
控股股東解除質押股份

茲提述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兆星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兆星」，本公司控股股東及一間由Anthony Wong先生(「Wong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將本公司3,182,790,001股普通股(「質押股份」)質押予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任煜男先生(「任先生」)，作為任先生向Wong先生提供貸款(「貸款」)之抵押。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本公告日期，貸款及其應計利息已由Wong先生悉數償還。因此，質押股份已獲解除。

於本公告日期，兆星於本公司3,182,790,001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0.49%。於質押股份獲解除後，概無質押兆星持有之本公司股份。

承董事會命
前進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任煜男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任煜男先生、鄭旭先生、羅鋌先生及朱俊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敬忠先生、李周欣先生、李文昭先生及蔣國良先生。